

九江市总工会文件

九工办发〔2022〕2号

九江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工会领导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市总工会各部门及直属单位：

现将《关于建立健全工会领导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关于建立健全工会领导机关干部 赴基层蹲点工作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基层工会建设“三个着力”重要指示要求，切实为基层和职工办实事解难题，提高做好职工群众工作能力水平，巩固拓展蹲点工作成果，根据省总《关于建立健全工会领导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长效机制的意见》的要求，现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学习贯彻落实《工会法》，促进解决基层工会组织力量薄弱、工会干部联系服务职工不够紧密等突出问题，重点加强工会干部队伍建设，增强做群众工作本领，着力促进劳动关系和谐，每年从市总工会和县（市、区）总工会抽调部分精干力量赴基层蹲点，实现赴基层蹲点工作常态化、长效化、制度化，持续推动解决一批问题、办成一批实事、形成一批成果、锻炼一批干部，更好地团结引导广大职工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夯实党长期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

二、主要任务

（一）加强思想引领。认真宣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结合党

中央部署开展的各类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职工增强对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

（二）扩大工会覆盖。推动基层工会建起来、转起来、活起来，消除基层工会建设的盲区和空白点，增加基层工会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协助地方，针对头部企业、平台企业开展建会攻坚，最大限度地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组织到工会中来，对未建工会的重点企业，实行领导干部带队包干制度，主动做好宣传和服务工作，引导职工入会，推动企业建会。对已建工会的企业，帮助完善集体协商、民主管理、劳动争议调解、帮扶救助等制度机制，切实提高维权服务实效。

（三）强化维权服务。争取工会内外的资源和手段，推动解决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问题，特别是职工反映强烈的困难救助、转岗就业、工资、社保、职业健康、女职工权益、劳动争议调解等问题，做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权益保障工作。对职工群众反映的问题，推动企业解决。企业难以解决的，争取当地党委、政府帮助解决。对当前确实无法解决的问题，要向职工群众耐心细致地做好解释工作，并努力通过完善制度等途径从源头上推动解决。

（四）督导产改工作。检查指导当地有效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健全完善推进产改工作的领导机构和体制机制；指导督促蹲点地方（单位）强化统筹协调，采取具体举措，确保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队伍壮大等改革重点任务落地落实；帮助蹲点地方（单位）针对本地本单位突破推进产改工作存在的问题和瓶颈。

(五) 锻炼干部队伍。从工会事业发展、干部队伍建设年轻干部成长需要出发，把蹲点活动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重要途径，把蹲点一线作为培养锻炼年轻干部的重要阵地，激发机关干部联系服务基层和职工的热情，使工会机关干部在基层一线和急难险重任务中扑下身子与一线职工和基层工会干部融在一起、干在一处，勇于探索、攻坚克难，切实增强群众工作本领和担当作为的底气。

三、工作制度

自 2022 年起，市总工会每年选派 3% 至 5% 的干部赴基层蹲点。各县（市、区）总工会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派机关干部参与蹲点工作。市、县工会之间可联合组成蹲点工作组。蹲点时间一般为每年第二三季度，时间一般不少于 3 个月。

(一) 党建引领机制。蹲点工作组要建立临时党组织，由蹲点工作组组长担任临时党组织负责人，并承担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实现党建与蹲点工作融合推进，在蹲点工作中发挥好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二) 调查研究机制。市总工会、各县（市、区）总工会每年至少确定一项蹲点工作重点调研课题，对形成的优秀调研成果以工作报告、信息简报、成果交流会、结集汇编等方式进行宣传交流。

(三) 问题解决机制。蹲点工作组每月向派出单位汇报工作情况，市总工会、各县（市、区）总工会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召开工作汇报会，梳理总结问题，谋划思路举措。

（四）为职工办实事机制。建立为职工办实事清单，明确办实事内容、措施、完成时限。

（五）重大事项报告机制。做好风险隐患排查和报告，对涉及职工队伍稳定和劳动领域政治安全等方面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进行梳理排查，第一时间向当地工会和上级工会报告，并提出对策建议。

四、蹲点对象

市总工会、各县（市、区）总工会分别组成蹲点工作组，代表市总工会、各县（市、区）总工会赴基层单位开展工作。其中，市总工会蹲点工作组需于每年3月25日前将蹲点单位报送至市总工会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联络指导小组办公室。蹲点单位为未建工会、工会工作比较薄弱、劳动关系情况比较复杂的单位，所在的乡镇（街道）、开发区（工业园区）工会和县级以下区域性、行业性工会联合会。

五、实施步骤

（一）准备工作。每年3月1日前，由组织人事部门确定赴基层蹲点人员名单，选派经验丰富、善于解决复杂问题的领导干部带队并担任组长，选派一定比例且业务素质较全面、责任意识较强、具备一定组织协调能力的年轻干部参与。蹲点工作组人员可进行轮换。

（二）推进实施。市总工会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联络指导小组办公室确定本年度全市工会领导机关干部赴蹲点工作任务。2022年，全市蹲点工作任务采取“6+4”模式，全市各蹲点

组在完成“我是工人”体验式实践活动、《工会法》等相关法律知识宣传，推动未建工会企业建会，规范职工之家，帮建区域性、行业性工会联合会，联系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试点企业的基础上，结合本地实际，另自选4件以上蹲点工作任务。市总工会、各县（市、区）总工会蹲点工作组于每年10月25日前向市总工会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联络指导小组办公室提交蹲点活动阶段性总结报告。

（三）成果转化。对蹲点活动中发现的带有综合性、普遍性的问题，认真树立研判，形成对策建议，推动从政策和制度层面加以解决。发挥工会宣传舆论阵地作用，及时报道蹲点工作中推动政策落地、帮助企业建会、化解劳动关系矛盾、帮扶困难职工、组织职工活动等方面的进展及成效，及时推广活动中涌现出的好经验好做法。

六、组织领导

（一）成立工作机构。全市各级工会领导机关要把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摆在突出位置，成立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联络指导小组，负责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的组织领导、宣传报道、督促检查和后勤保障等工作，市总工会由综合协调部门、组织人事部门牵头联络指导蹲点工作。

（二）加强组织领导。市总工会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活动联络指导小组办公室对全市工会领导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活动给予跟踪指导。各有关部门从资源配置、政策指导、工作保障等方面积极支持蹲点工作组的工作，对蹲点干部做好行前培训，指导其

掌握运用好蹲点工作“政策工具包”。蹲点工作组所在地方和基层工会，要积极配合，为工作组开展工作提供必要条件。

（三）加强经费保障。市总工会、各县（市、区）总工会要将蹲点工作专项经费列入年度预算，保障蹲点工作顺利实施，对蹲点活动中的攻坚克难专项工作予以经费保障，对工作基础薄弱的基层工会进行必要扶持，依照工会财务规定，严格工会经费管理使用。

（四）加强评估激励。每年蹲点结束后，由派出单位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联络指导小组对蹲点工作组的工作完成情况、取得的成效进行评估。要把蹲点工作作为干部评优评先、选拔使用的重要依据，对在蹲点期间表现突出的干部给予表扬和奖励。

（五）严明工作纪律。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遵守蹲点单位工作纪律和当地政府防控新冠肺炎疫情要求。对赴基层蹲点的干部视同出差，执行差旅费相关规定。

附件：市总工会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联络指导小组名单

附件：

市总工会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 联络指导小组名单

一、联络指导小组名单

(一) 组长

王金初 市总工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席

(二) 副组长

黄生生 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江西满 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李 虎 市总工会党组成员、经审委主任

(三) 成员

杨益年 市总工会办公室主任

喻章保 市总工会经审办主任

周庆文 市教育工会主席

范 斌 市总工会权益维护部部长

齐赵平 市总工会财务资产部部长

王 星 市总工会经济技术部部长

张莹莹 市总工会女工部部长

魏 伟 市总工会保障服务部部长

蔡长春 市总工会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邱东兴 市总工会组织和宣教网络部部长

丁晔斌 市职工服务中心主任

钟祥光 市工人文化宫主任

楼长春 省职工互助保障会九江办事处主任

二、小组办公室

市总工会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联络指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组织和宣教网络部，由江西满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